金湖县十五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

关于金湖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1月23日在金湖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王雪峰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3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103.9%，较上年增长7.5%，其中：县本级9.79亿元、县经济开发区7.61亿元、黎城街道3.32亿元、戴楼街道0.92亿元、金北街道0.73亿元。

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78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105.9%，较上年增长8.7%，其中：县本级37.36亿元、县经济开发区9.08亿元、黎城街道1.7亿元、戴楼街道0.82亿元、金北街道0.9亿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19.05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70.2%，较上年下降12.1%，其中：县本级收入19.05亿元。

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22.51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89%，较上年增长12.3%，其中：县本级支出18.57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53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106.8%，较上年下降19.7%，其中：县本级收入5.53亿元。

全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19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70.2%，较上年增长11.1%，其中：县本级支出5.04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6.47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104.3%，较上年增长10.6%，其中：县本级收入6.47亿元。

全年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6.02亿元，完成人代会目标的103.4%，较上年增长12.2%，其中：县本级支出6.02亿元。

二、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一）坚持聚财有法，做好全年收入组织。**一是**全力组织收入。加大规上企业服务力度，培植支柱财源；加强部门间协调配合，强化协税护税力度，形成工作合力，提高收入征管水平。**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实施“单位开票、银行收款、财政监管、政府统筹”新的征管模式，严格实行“收缴分离、罚缴分离、收支分开”，规范非税收入执收执罚行为，确保应收尽收。全年实现非税收入4.43亿元（不含土地出让收入）。**三是**消化盘活存量资金。全年共盘活存量资金9804万元，其中结转两年以上的专项资金5784万元、部门和财政专户结余资金4020万元，收回总预算统筹使用，弥补资金缺口。**四是**强化预算约束。严格预算执行，除上级文件要求或县委、县政府紧急部署的重点工作，一律不追加预算；始终坚持过“紧日子”，压减非急需、非刚性一般性支出，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落实好国家和省统一民生政策，坚持 “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兜牢“三保”底线。全年“三保”支出20.62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1.5%，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38.3%。

（二）实施积极财政，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助力提升科技创新。强化支持企业创新和人才引进与培养、创新平台载体建设的资金保障。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深化校企合作，安排科技方面奖励资金1140万元；安排与淮阴工学院人才科技合作经费100万元；安排与江南大学、江苏大学技术转移分中心平台建设经费30万元，推进产学研究协同创新；以人才优先发展为导向，安排“荷都俊才”、“荷都香才”、“333工程”、“淮上英才计划”等人才经费1040万元。**二是**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继续贯彻落实减税降费、稳岗援企等各项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及时拨付中央、省、市、县各级专项补助资金，为市场主体“减负”，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和后劲，全年减税降费达2亿元。**三是**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加大企业支持力度，兑现91家企业2020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3612.46万元；加强信用担保体系建设，支持企业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金信融资担保增资至3亿元，为中小微企业担保贷款188单，累计担保贷款7.27亿元。经信金融为848户次企业办理应急转贷资金17.22亿元。淮安金晟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放贷款29笔8432万元。将原“苏科贷”资金池和原“科技贷款资金池”整合为县风险补偿基金，有效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的问题；打好“财政+金融”组合拳，设立1000万元担保代偿补偿资金，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补助资金660.22万元、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845万元，支持金融业创新发展。**四是**用好直达资金。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管理机制，按照“快速直达”的原则，加快资金分配、拨付和使用，确保资金精准惠企利民，落地生效。我县共收到中央财政直达资金2.57亿元，形成实际支出2.47亿元，支出进度96.1%。

（三）统筹有效资金，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从160元/月提高到193元/月，城乡低保最低标准统一提高到每人每月655元。落实托底救助政策，对上报的225户特困托底救助对象真实性进行核查并纳入托底救助范围；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按每人每年88元的标准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2926万元。落实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安排疫苗采购、运输、核酸检测移动方仓、来金返金人员体检、隔离点、防控物资购置等费用2748.3万元，确保我县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二是**稳步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足额安排教育生均公用经费2837.05万元，合理支持各阶段教育发展；安排各类补助、助学金555.03万元，扶持教育困难群体；安排教学质量提升工程项目经费3506万元，保障教育教学高质量完成；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双减”决策部署，年初预算安排中小学课后服务补助支出741万元。**三是**加大乡村振兴建设投入。制定禁捕退捕资金管理办法，全面完成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投入8000万支持农业生产发展，投入960万元扶持渔业发展；投入226.44万元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8个，通过一折通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057.73万元，在全市率先完成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1281.9万元，公布95个惠民惠农补贴项目清单；拨付三禽、小麦等农业保险财政补贴保费2856.13万元，有力支持带动农业保险发展。**四是**支持繁荣文化建设。为实现全县公共文化服务全覆盖，足额安排文化服务建设经费。安排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及维护费用66万元、文物非遗相关资金73万元、农村电影放映28万元、报刊图书电子图书25万元、城市书房阅读新空间运行费20万元、优秀文艺人才及成果奖励基金50万元，文化艺术中心运营经费195万元，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聚力创新创优，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按照省厅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布置要求，衔接贯通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会计核算、绩效管理等主要业务环节，组织开展2022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做好与人行、代理银行联调联试和预算执行跨年度衔接，2022年1月1日，预算执行板块正式上线运行。**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和规范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行为，出台《金湖县县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金湖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金湖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和《金湖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等文件，提升了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为加快我县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奠定了基础。**三是**强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资监管工作，出台《金湖县县管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金湖县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金湖县属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实施细则》、《金湖县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金湖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金湖县国有企业竞争性领域投资监管办法》、《金湖县县管国有企业人员及工资管理暂行办法》等七个文件，逐步完善国资监管相关工作制度；有序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出台《金湖县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并印发《金湖县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清单》，目前全县125项改革任务已完成105项，完成84%；全面完成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制，推动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四是**推动医疗电子票据全面上线。深化财政票据领域“放管服”改革，完成县级医疗卫生机构HIS系统及县（区）级卫生健康系统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与省电子票据管理平台对接工作，全面实现我县医疗机构使用医疗收费电子票据。**五是**创新开展财务互审。积极探索创新，组织开展镇（街道）基层财政局财务互审，通过互审交流和学习解惑，强化基层财政监督管理职能，规范镇（街道）财政财务管理和财务收支行为，提升基层财政依法理财水平。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重点领域财政资金支出需求较多，财政紧平衡仍将持续，财政资金调度压力较大。二是全力保障“三保”支出仍是财政工作重中之重，随着民生标准的提高以及公务人员工资的自然增长，可用财力的增长已不足支撑刚性支出的增长。三是隐性债务化解难度较大。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研究解决。

三、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意见，我县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为：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27.15亿元（增幅7.3%）。全县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60.07亿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10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6.3亿元，上年结转2.41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4.5亿元，镇级上解收入4.09亿元，调入资金18.18亿元，收入合计55.48亿元。县本级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86亿元，上解上级支出5.2亿元，补助镇级支出2.14亿元，债务还本支出3.28亿元，支出合计55.48亿元，收支平衡。

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3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36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6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41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6万元。

黎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4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74万元、国防支出3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345万元、教育支出26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00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32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5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36万元、农林水支出1018万元、资源勘探信息支出564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0万元。

戴楼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85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50万元、国防支出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21万元、教育支出153万元、科学技术支出75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24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5万元、农林水支出60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360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0万元。

金北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8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10万元、国防支出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65万元、教育支出15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5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30万元、农林水支出1646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3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0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目标为26.3亿元，全县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为20.15亿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目标为26.3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5.97亿元，城市基本设施配套费收入0.19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0.05亿元，彩票公益金收入0.07亿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收入0.02亿元。上年结转0.91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0.79亿元，收入合计38亿元。县本级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18.15亿元，补助下级支出2亿元，调出资金12.83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5.02亿元，支出合计38亿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目标为5.35亿元，收入合计5.35亿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为5.35亿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目标为7.12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65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4.02亿元，工伤保险基金0.2亿元，失业保险基金0.25亿元。

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支出为6.45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95亿元，工伤保险基金0.19亿元，失业保险基金0.32亿元。

县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7.12亿元，县级社保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6.45亿元，当年收支结余0.67亿元，年末滚存结余7.06亿元。

四、2022年财政工作措施

2022年，全县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市委、县委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县委“对标找差、补短强特、创新实干”工作要求，坚持干在当头、狠抓落实，确保完成2022年全年目标任务。

（一）做大做强财政蛋糕。**一是**不断深化财源建设。积极贯彻落实减税降费、稳岗援企等企业扶持政策，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培大培强支柱财源。加强协同治税力度，健全部门协作和信息交换工作机制，强化税源排查合力，多措并举、合法合规增加财政收入，不断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二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认真研究领会中央、省、市相关经济政策，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向上争取资金。做好项目储备，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支持，弥补我县基础设施和民生领域重点建设项目资金缺口。**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加强项目库动态和非税电子化缴款业务管理，严格非税收入项目的增减、调整审批程序，确保源头控收，强化非税收入秩序。

（二）坚持财政有保有压。**一是**严格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预算，硬化预算约束，体现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的方针，不随意扩大财政支出范围、改变财政资金用途、提高支出标准等。坚持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除突发应急事件外，新的增支项目当年不再追加预算安排。对确需新增支出事项应及时向县政府提出申请，纳入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支出。**二是**合理调度资金。加强资金统筹力度，通过开源、节流多措并举积极应对，强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三本预算资金统筹使用；坚持突出重点，结合各民生项目的提标、扩面进行测算，落实托底救助政策，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突出重点，逐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兜牢“三保”底线。**三是**加大结余结转资金管理，将盘活的存量资金优先用于化解政府隐性债务，统筹用于民生、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等公益性社会事业建设重点领域。

（三）加强债务风险防范。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守不新增隐性债务和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强化债务资金保障，通过一般预算资金、基金预算资金、国有资本预算资金、资产处置变现等方式稳步化解隐性债务，力争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积极配合发改委做好2022年政府投资项目的编制入库工作，科学合理抓好债券资金申报，确保债券资金高效使用。

（四）推进县属国企深化改革。**一是**进一步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2022年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的收官之年，将研究出台《金湖县国有企业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进一步完善县属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县属国有企业监管。**二是**加快县属国有企业转型发展。“十四五”期间，计划实施宁淮高铁、金湖高铁商务区项目、高铁科技新城等多个高回报率的优质经营性项目，做大经营收入，加快实体化转型，摆脱政府投融资职能，切实做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府社会公共管理职能与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能分开。**三是**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比例。根据县管国有企业改革的进程和企业效益的状况，有计划、有步骤地逐步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的比例。

各位代表，同舟共济扬帆起，乘风破浪万里航。2022年财政形势虽然严峻，但是我们有信心、有决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提质增效，科学理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我县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